

中国民族问题资料·档案集成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及其档案汇编

||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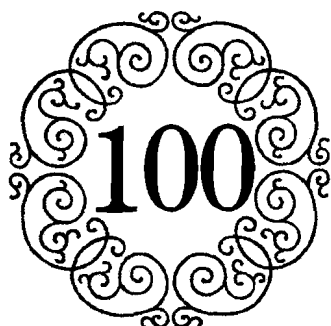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中国民族问题资料·档案集成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及其档案汇编

■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民族问题资料·档案集成. 第5辑,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第100卷:《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及其档案汇编 /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中国民族问题资料·档案集成》编辑委员会编. -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5. 10

ISBN 7 - 81108 - 045 - 1

I. 中... II. 国... III. 中... IV. ① 少数民族-中国-丛书 ② 少数民族-民族历史-社会调查-中国 V. K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12514 号

中国民族问题资料·档案集成 第5辑

责任编辑	红 梅
封面设计	李 华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 100081 电话: 68472815 (发行部) 68932218 (总编室) 传真: 68932751 (发行部) 68932447 (办公室)
开 本:	889 毫米 × 1194 毫米 1/16
印 张:	43.375
字 数:	589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1108 - 045 - 1 / K·93
定 价:	(全套 125 卷) 9700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黎族社会历史调查

海南黎族合亩制概况	/3
毛道乡调查	/9
毛枝乡调查	/85
雅袁乡调查	/107
番阳乡调查	/130
毛贵乡调查	/179
通什乡调查	/215
后记	/238
附录：（一）海南黎族历史资料辑录	/239
（二）发现的新石器	/246

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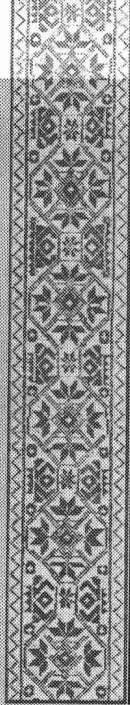
勐海县版纳西定布朗族社会	/255
勐海县布朗山曼兴竜社会调查	/259
布朗山章加寨面貌	/270
布朗山新曼峨寨社会经济情况	/276
布朗山曼兴竜寨社会经济调查	/285
勐海县巴达区曼瓦寨布朗族社会情况	/295
勐海县巴达区曼瓦寨补充调查资料	/306
勐海县布朗族村社调查	/309
勐海县曼散寨布朗族社会生活和习俗	/314
墨江县布朗族社会调查	/320
双江县邦驮乡布朗族社会调查	/333
镇康县第二区大送归寨布朗族社会调查	/352
云县二区邦六乡布朗族社会调查	/362
金平县三区普角乡芒人社会调查	/375
后记	/387

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二)

- 勐海县布朗山章加寨布朗族社会调查 /391
勐海县布朗山老曼峨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 /437
西双版纳傣族封建领主对布朗山区的统治关系 /504
后记 /510

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三)

- 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 /513
西双版纳布朗族社会概况(摘要) /555
施甸蒲满人(布朗族)社会文化调查 /565
永德蒲满人(布朗族)社会文化调查 /586
施甸县本人(布朗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591
附件一至九 /600
克木人的历史传说与习俗 /613
勐腊、景洪两县克木人社会调查 /631
克木语调查报告 /648
后记 /687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黎族社会历史调查

广东省编辑组

海南黎族合亩制概况

整理人 赖才清

黎族主要聚居于海南岛黎族苗族自治州境内五指山区的中心地带，至合作化以前，还存在合亩制。合亩制地区的人口约有一万三千人，占黎族总人口的4%，合亩制地区的面积占不到全州面积的10%。

(一)保亭县合亩制概况

据1954年保亭县人民政府关于保亭县互助合作及合亩制情况分乡调查统计，共有16个乡（小乡），2,145户，5,097人，535个合亩。其中分布于通什区14个乡，2,056户，4,778人，495个合亩。此外还分布于第五区（即脚下河区）的毛感、毛岱两个乡，共有40个合亩，89户，319人。

通什区的畅好乡（包括番廷小乡）和保国乡是合亩制地区，畅好乡有434户，1,592人，88个合亩，保国乡有124户，480人。这两个乡的合亩都很小，以父子兄弟和叔侄组成的占绝大部分，只有个别亩有外来户（龙仔）参加；亩内土地有合亩所有和各家所有，共同耕种，各家所有的田不取报酬。合亩所有的田比各家所有的田多。耕牛属各户所有，亦有些牛是全亩合伙买来的，属全合亩所有，农具是各户所有。亩头按辈份充任，兄死弟继。每块田收2至3把“稻公稻母”给亩头。

畅好乡畅好村有33户，在1951年有12个合亩，最大的合亩有5户，如陈老云合亩，最小的合亩2户，而且以2、3户的合亩居多。1955年响应政府号召，并亩办社，全村合为3个合亩，1个15户，1个9户，1个8户；另有1户单干，因其亩内的人均已死了。这户是龙仔，因他曾拜龙公的祖先而改姓。这个村早年也有一人出外做龙仔；龙仔多是因无力还债而投靠龙公的。

畅好乡番松村有4个合亩，陈老娘合亩的2户是兄弟组成的，陈老痕、陈老田的合亩各3户，陈老忠的合亩5户，均为叔侄组成。保国乡最大的合亩7户，是毛照村朱老为合亩，其他合亩5户以下的居多。1952年以前，保国村有3户11人，是兄弟组成的合亩。红好村5户16人，是父子组成的合亩。什泡村2户组成1个合亩。番迁村在1947年前，全村有9户，4个合亩，朱老琼合亩、朱老莫合亩、朱老要合亩各2户，朱老美合亩3户，都是兄弟组成的。这个村以前有4个龙仔，是因被罚而前来投靠龙公的，村内也有3人去别处做龙仔。1955年上述五个村并为1个合亩，1956年全乡成立农业合作社，该合亩便成为社内的一个生产队。

合亩内集体所有的田比各家所有的田多，如畅好乡番松村陈文忠合亩，共有 32 亩田地，其中 26 亩是合亩所有，各家所有的田只有 6 亩。又如保国乡保国村合亩，合亩所有田 18 亩，各家所有田 12 亩。什兰村合亩所有田 12 亩，各家所有田 8 亩。个别的合亩所有田和各家所有田各一半，如保国乡红好村合亩所有田 8 亩，各家所有田 8 亩。各家所有田是他们养猪、采藤的收入买来或开垦的（请人开垦或自己开垦），由合亩共同使用，各家不取报酬。

耕牛全是各户所有，亦有合伙买的，如陈老云合亩有 4 头，牛是合亩成员合伙买来的，各户集资的多少不等。各家所有的牛在合亩内也是共同使用，不取报酬。合亩如果缺乏牛，可租牛使用，租金由全亩负担，如畅好村陈老别合亩在解放前租了 1 头牛，租金是 2 个光洋，当时全亩共有 4 户，每户出钱 5 角。又如保国乡红好村合亩，在 1950 年向畅好乡牙日村人租了 4 头牛，租金 4 元，由全亩人采藤的收入付清；也有些合亩是由亩头付租金的，如陈文忠合亩，在解放前向陈老软租 1 头牛，租金 2 个光洋，由陈文忠还清。

这两个乡的合亩在解放前是按户平分稻谷的，1952、1953 年后才改成以户为单位，照顾人口分配。1956 年又改为按各户的人口分配，但对全劳动力、半劳动力和无劳动力的则有所区别。

男女分工严格，各干各的活，不互相帮助。如请别的合亩的人帮助，在劳动结束时要请喝酒。犁田、耙田、插秧请喝一餐酒；捻稻，有的请喝酒或付工资；工资是捻一天稻给 6 把稻谷。

解放前生产技术落后都是粗耕；不施肥除草，只有贫瘠的田才施些火灰或牛粪，不选种。

借贷关系反映了血缘关系的亲疏。如保国乡保国联村内的 5 个小村是同一祖先，在联村内借谷不计利息，但借多少要还多少，借同曾祖父的要还；同祖父的也要还。在同亩内没有借贷关系，只是互助互济，畅好乡亦如此。血缘关系较疏的，如保国联村外的借贷则要计利息，利息是一倍。保国乡的利息是以一年计算，如番迁村朱老琼在解放前借方硬好村老水 1 对稻谷，次年还本利 2 对稻谷。畅好乡农业生产分为小春大春两造，饥荒多在小春，即 3 月至 5 月间，如果在小春时借谷，至大春收割时（9 月至 10 月）则要还本利。借钱多数不计利息，亦有个别人计利息的，如保国乡番迁村朱老美，在解放前借老水 1 个光洋，次年因无光洋而还稻谷；1 个光洋折合 7 对稻谷，本利共 14 对稻谷。

（二）白沙县合亩制概况

白沙县的四个区，只有什运区（第二区）的部分乡保存合亩制。什运区辖红毛、红星、什运、南解、毛扬、毛栈、毛贵、毛路、番菜、牙合、水满共 11 个乡。（编者按：这 11 个乡现已属琼中县辖。）1954 年全区 11 个乡中，什运、南解、毛扬、毛栈、毛贵、毛路、番菜 7 个乡有合亩制，参加合亩的有 1,119 户，4,191 人，组成 354 个合亩，如下表：

乡 别	总 户 数	总 人 口	合 亩 制 情 况						
			合 亩 数	户 数	人 数	土 地			
						水 田	旱 田	园 地	合 计
南解乡	203	917	61	172	461	209	357.875		566.875
什运乡	217	956	30	62	249	228.25	272		500.25
番菜乡	182	879	3	10	42	21.1	40.625		61.725
毛贵乡	184	698	53	167	636	253.75	360	49.625	663.375
毛路乡	207	809	52	186	769	221.6	404.9	28.6	655.1
毛扬乡	210	873	63	195	804	399	202	5	606
毛栈乡	374	1399	92	327	1230	770.625	758.25	27.5	1556.375
合 计	1577	6531	354	1119	4191	2083.325	2395.65	110.725	4589.7

(注)根据1954年中共白沙县委“白沙县互助合作及合亩制情况分乡调查统计表”摘录。

据中共什运区区委书记王道泽同志(黎族)说:什运区11个乡,只有毛扬、毛栈、毛贵、毛路的全部及南解乡的什统黑村是历来都有合亩制的,极少单干户。其他各乡、村解放后也有“合亩”,但这是在1955年互助合作运动中建立起来的互助组,也叫作合亩。这种合亩的组织形式和毛扬、毛栈、毛贵、毛路不同,它们只有生产组长、队长,没有亩头。

另一老人吉家董(62岁,黎族、自治州委员)说,他家南解乡抗咿村,在过去有合亩组织,其形式与分配方法和“四毛”相同;到陈汉光统治以后,由于反动统治者的压迫,合亩成员便四散逃生,合亩组织才逐渐从解体到消亡。解放后由于人民政府的号召,他们才重新恢复了合亩组织。

从上述情况看来,除“四毛”及南解乡的什统黑村以外,其他乡、村的生产组织形式的变化发展,也是很值得我们去研究的。

一、合亩制的情况

据什运区区委书记王道泽说,在原有合亩组织的“四毛”和南解什统黑村,解放前后都极少有单干户,是按血缘关系,分别组成3户至10户大小不等的合亩。我们到各村访问所得的情况也大致如此。例如毛扬乡打牙立村现在共有25户,据该村黄明冲(黎族,47岁)说,1956年合作化并大亩以前,全村共有5个合亩,没有单干户,各个合亩的户数如下:

合 亩 名 称	户 数
黄老任合亩	6 + 1
黄老趸合亩	4 + 1
黄老底合亩	3
黄荣章合亩	4 + 1
黄老难合亩	3 + 2

(注)“+1”,“+2”是表示1955年因男子结婚分立成户而增加的户数。

又毛贵乡打空村51户，据黄东材、黄文李等说，该村未并大亩以前，除黄李香一户单干外，其余50户共组成13个合亩，各亩的户数如下：

合亩名称	户数	合亩名称	户数
黄文李合亩	2	黄老捧合亩	3
黄德颀合亩	4	黄家元合亩	4
黄照轩合亩	5	黄董照合亩	2
黄志本合亩	4	黄志嫩合亩	5
黄照联合亩	3	黄东材合亩	6
黄福昌合亩	5	黄照华合亩	4
黄照董合亩	3		

合亩内的亲属关系，以黄福昌的合亩为例，如下：

成 员	亩 头	亩 头	亩 头	亩 头	亩 头
户主姓名	黄 福 昌	黄 志 勤	黄 志 轩	黄 元 明	黄 拉 差
与亩头关系		二 弟	三 弟	四 堂 弟	五 堂 弟

每一个合亩有一个亩头，他们叫作“禾打”或“头耕”。亩头的职位由亩内辈份最长者担任，亩头负责领导全亩的生产和分配，各项农事活动如犁田、插秧、收割等，均由亩头夫妇带头。据前什运区区委书记许连江（汉族）说，亩头还负责接待亲友客人；又据王道泽说，亩头除领导生产外，仍参加劳动，不脱离生产。

二、合亩的经济关系

根据许连江、王道泽和毛贵乡亩头黄东材、毛扬乡黄明冲等人所说，合亩内生产资料占有情况是这样的：田地主要是祖上遗产，属于全合亩所有，没有分过。这部分田地如要出卖，必须全亩成员一致同意。此外，有些合亩的成员在自己搞副业有了积累后，个人或与亩内其他成员合伙买田地，属于个别成员或部分成员所有；这部分田地归全合亩共同使用，不给任何报酬，但所有者可以自由出卖，而不必经过合亩的同意。

合亩内除了田地主要是合亩共有公用之外，其他生产资料如牛、农具等都是各个家庭私有的，在劳动时根据亩头布置，大家拿自己的农具一齐出工。各个家庭还自己经营副业，如养鸡、养猪、养牛以及耕种小块园地等，但鸡、猪、牛多在“做鬼”或婚丧事时自己宰杀，只有少数用来买田或在饥荒时换稻谷。

在分配方面，据王道泽及黄东材、黄明冲等说，合亩内共同生产所得的产品，除留下种子外，按户平均分配，不管各户人口多少；不留作调剂或其他的公有粮食。亩头在分配中按照惯例，除了得到与其他成员同样一份外，每一块田不论大小，都应先留下两把

稻谷给亩头，但并不是亩头一家独自享受。这种交给亩头的稻谷叫作“偏没”(Pan mut)，主要是在8、9月荒月时酿酒吃的；吃时，合亩内的人都可以到亩头家里吃。严禁不同祖先的人吃，更不能用它喂猪、狗、鸡或交换。如果把“偏没”错分到其他成员的家里，他们认为会发生亩头死亡、生产不利等灾祸，因此，必须杀牛“做鬼”。

在粮食平均分配后，如果有人不够吃，可以在亩内向其他成员借粮，不需归还；向别的合亩借稻只还本，不需纳利，但也有因拖欠太久，在归还时自愿交少量利息的。

又据黄东材说，如有青年男子结婚，亩内兄弟要出酒帮助办婚事；也有的是准备办婚事的人家，在收割稻谷时，就要求亩内兄弟留一些稻谷给自家办事用，以后在别人提出同样要求时，他也要留粮给别人。

亩内有人要盖房子，只要备好木料，就可请全村的人帮助劳动，不用给工资，只请喝酒，不去帮助的人也不去吃喝。新房子落成时要杀牛，请全村人及亲友来庆贺喝酒。

据许连江说，合亩内的稻谷在分配时，要先留一部分机动粮，由亩头掌握，在平均分配以后，用于照顾人口较多的困难户，或者在缺粮季节作救济粮，未婚的青年人也可得到一些，作为“放寮”时的赠礼。

(三) 乐东县合亩制概况

乐东县的五个区中，只有三平区的番阳、毛农、加艾3个乡有合亩制；毛农乡全部是合亩制。番阳乡的9个村中有4个村、加艾乡的8个村中也有4个村有合亩制。

根据乐东县1954年1月的“毛农乡合亩情况的调查”，毛农乡有6个自然村，259户，除1户单干外，共组成45个大小不等的合亩。这些合亩中，最大的有14户，最小的有2户，一般的是4至8户。

根据中共番阳乡党支部书记邢打清（黎族）及老人刘打黎（黎族）所说，番阳乡共287户、1,146人。其中：

抱隆村	32 户	分别组成 2 个合亩
南打村	25 户	分别组成 2 个合亩
千打村	31 户	分别组成 2 个合亩
空透村	29 户	分别组成 2 个合亩
万报村	25 户	分别组成 3 个合亩

3个乡的合亩，一般都是由血缘关系所组成的，但也有外来户加入的，如番阳万板村徐亚三（黎族）说，他的合亩共9户，除徐亚此兄弟两户原是番阳人外，徐亚三兄弟4人原是毛道乡雅袁村人，徐青平兄弟3人原是白沙南解乡人，都是在几代以前，祖先因在当地生活困难，而到番阳参加徐亚此祖先合亩的。

每个合亩都有1个亩头，负责领导生产和分配。亩头由亩内辈份最长的担任（外来户不能做亩头）。据“毛农乡合亩情况的调查”所说，亩头与一般成员同样参加生产。

合亩田地也有为各家所有的。合亩成员养牛和猪的收入可以买田，但所买的田要

无偿地交给合亩使用，耕牛农具则为各家所有。各家可以经营自己的副业，如饲养家畜、种烟、种菜等。

合亩生产的产品，按户平均分配，即使某一户无劳动力也同样分得一份，外来户在分配上也是一样。

据徐亚三说，在分配中，每一块田都应先留 2 把稻谷（每把约 70 个穗）交给亩头。按照习惯，吃这些稻米时，不能拿到亩众家去，还不能给亩外的人吃，不能用作买卖或饲养畜、禽，但亩内成员都可到亩头家去吃；打猎、捕鱼者可在亩头家聚餐。因此，稻谷虽然交给亩头，但还是共同消费的。

由于人口多不够吃的困难户，可向合亩的成员请求帮助，取用 1、2 斗谷子不用归还，父子或同胞兄弟间，即使超过 1、2 斗谷子也无需归还。

番阳乡邢打清说，存在合亩制的村，彼此间的团结互助要比没有合亩制的村好。

调查时间 1956 年 12 月

毛道乡调查

整理人 孔季丰、潘雄

1956年11月2日至1957年2月17日，我们在保亭县第三区的毛道乡进行了调查；1958年又到该乡作了补充调查，材料都经过核实。

(一) 一般情况

毛道乡的7个自然村，在解放前是一个峒，即毛道峒。1947年解放后，属保亭县第三区通什乡；1951年单独成立毛道乡，包括毛道7个村、毛枝8个村和雅袁6个村；1953年毛道、毛枝分别成立小乡；1956年又重新合并。

我们这次以1953年小乡建制为调查范围，文中均指毛道小乡所辖的文团、抗班、抱曼、南冲、抗公、抗茅、抗律7个村；所列统计表的材料，均为逐户、逐个合亩调查所得。

毛道乡位于昌江河的上游，所属7个村都在河的东岸。我们曾在该乡发现了19件新石器时代的石器。其中带肩石斧较多，说明在很久以前，这里已经有了人类居住。

毛道的黎族自称为 *hi* 或 *tsai*，传说在很早的时候，有朴基 (*P'au*-*ki*) 和朴冲 (*p'au*-*ts'ung*) 两个远祖从乐东迁到这里，现在7个村的黎族绝大部分是朴基的后代，小部分是朴冲的后代。

毛道7个村在自治州首府通什以西，乐东县的万冲、番阳以东，属于山区，交通不便，和外界的联系较少。

7个村名称来源：源文团原名抗团，是由于该村有一种香木树，黎语叫做抗团 (*k'wŋ*-*t'on*) 而得名，解放后才改为文团；抗班村有一株龙眼树，黎语叫做抗班 (*k'wŋ*-*ban*)；抱曼，因这里人的祖先最初就住在此地，是老村，黎语叫做抱曼 (*bau*-*man*)；南冲村的附近有一水潭，黎语叫做 (*ts'ong*)；抗公村因有一种藤树叫 (*kon*) 而得名；抗茅村的附近生长一种葵树，黎语叫 (*hum*)；抗律村因有一株酸豆树，黎语叫 (*lut*)。

毛道7个村解放前共有水田104.5亩，旱田491.8亩，水、旱田共有596.3亩。解放后有水田144亩，旱田437.8亩，水、旱田共有581.8亩，平均每户有水田1.16亩，旱田3.58亩，共4.74亩。

解放前7个村共有13个合亩，1956年共有6个合亩，1956年底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1951年有1所小学，1956年7个村共有接生员7人，卫生员5人。

（二）经 济

毛道乡的黎族人民以农业生产为主，还从事狩猎、手工业、饲养家畜、家禽，以及捕鱼等副业生产。

甲、生 产 力

（1）生产工具

解放前，合亩地区几乎每家每户都有犁、耙、锄头、铲、钩刀、手捻小刀、尖刀等农具。直到解放前夕，合亩地区还普遍使用木耙、木尖棒。木耙和汉族某些地区的木耙形状相同。木尖棒是用一条长约1丈多的木棒削尖做成的，是较原始的工具，主要用它戳“山栏”穴，往往用完即丢弃。此外，铁制农具都是从汉区输入的。

牛有水牛和黄牛，耕种只用水牛。

狩猎工具除了从汉区输入的粉枪、铁镖枪和尖刀等以外，还有自制的弓箭。黎族人民狩猎，对弓箭、镖枪、尖刀使用的较早，用土枪较晚，可能是近百年的事。

手工业工具有钩刀、凿、小尖铁棒，还有编织鱼网和纺织用的工具等。钩刀、小尖铁棒、凿，主要用于农业生产，而不是专用的手工业工具。编织鱼网和纺织用的工具是木或竹制的。

捕鱼工具有鱼网、筐篮、鱼栅、弓箭、矛、钓钩等。其中矛头、箭镞、钓钩是铁的，其他都是竹制工具。

据抗茅村王老董（亩头，50岁）说：“听我的父亲讲，二百多年前，本乡已经开始使用铁制农具。六代以前，凿、钩刀、尖刀等已经输入本乡了。”南冲村王老怀和王国林说：“本乡王老衰，死时大约一百岁。据他说，他小时候本乡已有铁制农具，如钩刀、犁、大铲、小铲、手捻小刀、锄头等。”据说最先运来的铁制农具是凿、钩刀、尖刀。这些工具的使用，促进了工具的改进和劳动效率的提高。据南冲村王老培说：“听说钩刀、尖刀未运来以前，妇女是用手捻稻的”。钩刀和尖刀运到毛道后，才逐渐改变了没有收割工具的状况。南冲村王老培说：“我曾祖父时期使用的收割工具，是在竹把的中间夹一块铁片；铁片是用坏的钩刀或尖刀请汉人加工制成的。”又据王老怀说：“听老人讲，很久以前，本乡的黎族人已经能够把用坏的钩刀和尖刀加工成手捻小刀。”

上述材料表明，凿、钩刀和尖刀使用不久，当地就有了手捻小刀。据王老怀和王国林说：“使用手捻小刀，每人每天可收割30把稻谷。”目前毛道乡已经不用自制的手捻小刀，而是用从汉区输入的。据我们实地观察，一般30多岁的妇女割1把稻谷，需要17分钟，18岁左右的妇女割1把需要16分钟；每人每天能够割30至36把稻谷（每把净重2斤左右）。

据抗茅村王老董说：“听老人讲，五代以前已经从汉区输入手捻小刀了。”就是说凿、钩刀和尖刀输入不久，手捻小刀就输入了。凿、钩刀、尖刀的应用，不仅为手捻小

刀的出现开辟了道路，而且为改进木制或竹制的整地工具提供了可能：人们可以用铁制农具制造竹犁和木犁。王老怀和王国林说：“用竹犁或木犁犁田，一般比铁犁犁田的效果低50%，竹犁和木犁还容易损坏”。

竹犁和木犁怎样被铁犁逐步代替的呢？据王老董说：“听老人讲，五代以前已经从汉区输入铁犁了。”

王老袁听其父亲讲，钩刀运到毛道不久，铁犁就运来了。又据抗班村王老袁说：“最早输入的农具是钩刀，以后又输入铁犁。最初是犁头和犁把一起输入，后来黎族学会了制犁把，从此汉商就只输入犁头。铁犁的使用已有二百多年的历史。”

上述材料表明，铁犁和手捻小刀输入毛道的年代大致相同。黎族人民还会用凿、钩刀和尖刀制造木锄。抗班村王老袁说：“用铁锄头以前，本乡使用自己制造的木锄。”

木锄是怎样被铁锄逐步代替的？据王老袁的父亲讲，钩刀运来不久，铁犁、铁锄等农具就由汉区运来。又据抗茅村王老董说：“大约在五代以前，铁犁输入不久，铁锄就运来了。”毛道黎族人民还利用凿、钩刀和尖刀制造木耙。目前，毛道仍然普遍使用木耙。1953年当地政府曾发给群众一批铁耙：群众嫌铁耙重，不愿意使用。

整地的工具是铲子，据王老袁说：“没有铁铲以前，我们的祖先曾用手拔草。”他们使用铁锄和铁铲的年代大致相同。

总之，他们使用铁制农具，至少是在二百多年前的事情。

解放前毛道 7 个村的农具统计表

数 量 合 亩 名 称	项 目	户 数	农 具 (件)					备 注	
			铁 犁	木 耙	铁 锄	铁 铲	钩 刀		手 捻 小 刀
王老本合亩		19	17	18	28	14	31	30	
王礼文之父合亩		6	6	6	6	3	6	6	
王老翁合亩		14	15	13	13	19	14	15	
王老黄合亩		4	2	2	3	4	4	4	
王老锐合亩		3	3	2	3	3	4	4	
王老鞋合亩		8	8	8	9	12	9	11	
王老爷合亩		9	10	10	10	5	20	13	
王老满叔父合亩		6	6	6	6	6	6	6	
王国才之父合亩		31	30	31	32	31	36	31	
王老当合亩		6	6	6	6	10	6	6	
王老劈合亩		5	5	5	5	9	5	5	
王老范合亩		10	11	12	12	14	22	19	
王老兰合亩		8	8	9	9	6	15	18	

调查日期：1956年12月

1956 年毛道各合亩的农具、耕牛统计表

数量 合亩 项目 名称	户 数	水 牛	农 具 (件)					
			铁 犁	木 耙	铁 锄	铁 铲	钩 刀	手 捻 小 刀
王老东合亩	27	32	24	29	22	29	36	30
王老董合亩	13	6	10	10	10	13	16	15
王老范合亩	17	12	13	12	16	14	17	16
王老袁合亩	23	24	27	29	31	29	35	35
王老鞋合亩	21	39	26	28	28	25	41	32
王老翁合亩	21	21	28	28	31	26	45	33

调查日期: 1956年12月

说明: 农具有一部分是解放后新购或新制的, 有一部分是政府救济的。

解放后毛道各合亩新购和新制农具统计表

数量 合亩 项目 名称	农 具 (件)					
	铁 犁	木 耙	铁 锄	铁 铲	钩 刀	手 捻 小 刀
王老东合亩	19	17	11	38	23	27
王老董合亩	7	4	1	13	8	11
王老范合亩	9	12	1	11	4	14
王老袁合亩	16	25	17	33	11	27
王老鞋合亩	20	25	16	29	29	30
王老翁合亩	7	21	3	18	7	26

调查日期: 1956年11月

解放后政府救济毛道各合亩农具统计表

数量 合亩 项目 名称	农 具 (件)					
	铁 犁	木 耙	铁 锄	铁 铲	钩 刀	手 捻 小 刀
王老东合亩	3		7	6	9	
王老董合亩	3		9	4	7	
王老范合亩	5		15	11	12	
王老袁合亩	4		7	4	16	
王老鞋合亩	2		7	9	11	
王老翁合亩	9		23	10	25	

调查日期: 1956年11月